

汕尾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汕科字〔2022〕181号

关于转发《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转发科技部关于支持建设新一代人工智能示范区应用场景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汕尾高新区科技管理部门：

现将《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转发科技部关于支持建设新一代人工智能示范区应用场景的通知》（粤科函高字〔2022〕1193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文件要求，组织智慧农场、智能港口、智能矿山、智能工厂、智慧家居、智能教育、自动驾驶、智能诊疗、智慧法院、智能供应链等10类新一代人工智能示范应用场景建设单位开展项目申报，并于9月10日前将相关应用场景推荐表报送至市科技局受理。

联系人：叶淮河 0660-3369796

电 话：0660-3369796

邮 箱：swkjyw@126.com

附件：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转发科技部关于支持建设新一代人工智能示范区应用场景的通知（粤科函高字〔2022〕1193号）

汕尾市科学技术局

2022年8月26日